

第十五章契税法(1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6/2021_2022__E7_AC_AC_E5_8D_81_E4_BA_94_E7_c45_76580.htm

契税一次性征收，普遍适用于内外资企业和本外国公民。。 一、征税对象及纳税义务人

(一) 征税对象 契税的征税对象是境内转移土地、房屋权属。

(1)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即土地使用者向国家交付土地使用权出让费用，国家将国有土地使用权在一定年限内让与土地使用者的行为。

(2) 土地使用权的转让 即土地使用者以出售、赠与、交换或者其他方式将土地使用权转移给其他单位和个人的行为。土地使用权的转让不包括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移。

(3) 房屋买卖 即房屋所有者将其房屋出售，由承受者交付货币、实物、无形资产或芦其他经济利益的行为。

(4) 房屋赠与 即房屋所有者将其房屋无偿转让给受赠者的行为。

(5) 房屋交换 即房屋所有者之间互相交换房屋的行为。

(6) 视同土地使用权转让、房屋买卖或者房屋赠与的行为

1、以土地、房屋权属作价投资、入股. 2、以土地、房屋权属抵债. 3、以获奖方式承受土地、房屋权属. 4、以预购方式或者预付集资建房款方式承受土地、房屋权属。

(二) 纳税义务人 契税的纳税义务人，是境内转移土地、房屋权属，承受的单位和个人。

(1) 土地、房屋权属:是指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。

(2) 单位:是指企业单位、事业单位、国家机关、军事单位和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组织。

(3) 个人:是指个体经营者及其他个人，包括中国公民和外籍公民。

二、税率 契税实行3%~5%的幅度税率，各省市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可以在3%~5%的幅度规定范围

内，按照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决定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